

桂江航道工程（马江至莲花大桥段）航标工程（№5 标段）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船型浮标采购招标公告（第二次招标）

采购编号：ZH-YAO-GJHB-016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工程名称：桂江航道工程（马江至莲花大桥段）航标工程（№5 标段）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船型浮标采购。
2. 供货地点：广西省梧州市桂江航道指定区域或招标人指定地点。
3. 招标范围：本项目所需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船型浮标采购。
4. 质量要求：招标人指令或国家及当地政府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5. 预算金额：人民币 368 万元。

二、投标要求

1. 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具有相应营业范围且长期供应类似产品，能提供满足国家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的生产商或经销商均可投标。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的合格产品（提供承诺函）。
2.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投标人和招标机构的投标单位才能参加报价（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出资人信息查询截图）。
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格式以招标人提供的

为准，内容须按填报要求填写。

4. 投标人于国机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企业尽职调查中风险等级应小于或等于中风险，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5. 投标人应为国机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入库企业（提供入库截图）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6. 投标人不得虚报各项指标，所供的编制货物若不能符合要求，成交的投标人必须接受全额退还款项，并承担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7. 本工程禁止转包。一经查出，立即取消投标人资格，并按合同约定进行违约处罚、纳入协作队伍黑名单管理。

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6 年 8 月 4 日上午 10:00 时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上午 10:00 时（北京时间，下同）。

2.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道大石镇石北路 644 号巨大创意产业园 15 栋 A 座 4 楼 418。

3. 方式：现场购买。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零元/套，邮寄另加人民币零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法人代表证明及法人代表授权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8 月 25 日上午 10:00 时。
2. 投标文件投递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道大石镇石北路 644 号巨大创意产业园 15 栋 A 座 4 楼 418。
3. 投标方式: 现场递交。
4.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五、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招标公告在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网站信息公开板块(<https://www.coecg.com/>)及国机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上发布。

六、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

联系方式: 0574-89079325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粤港澳区域中心

联系人: 雷 建 联系电话: 18668861296

联系人: 梁铭钦 联系电话: 13702592939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道大石镇石北路 644 号巨大创业园
15 栋 A 座 4 楼 418

电子邮箱: 895206572@qq.com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粤港澳区域中心



2026年8月4日